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“五证合一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五证合一、一照一码”登记制度改革的通知》（国办发[2016]53号）和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行企业“五证合一”登记制度的通知》（浙政办发[2015]67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近日对原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办理了“五证合一”，并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，“五证合一”后公司新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91330000143045249Q。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